



项目编号：SHXM-00-20220726-1205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公开招标

采购类型：货物类

采购人：上海市青浦区教育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第四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第七章： 合同文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对下述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其他资质要求：

-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
- 3.2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5100000 元人民币，超过限价的投标不予接受；
- 3.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4 本项目不能转包、不能分包；
-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 3.6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SHXM-00-20220726-1205**（内部编号：**XQJS2022-111**）
-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
- 4、服务日期：详见第四章项目招标需求。
- 5、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2-07-27**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08-03**，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获取招标文件：

请于 **2022-07-27** 至 **2022-08-03**，每天 **00:00:00~12:00:00**、**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由被授权代表人前往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 99 弄 99 号 5 幢 102B 室进行验证并获取招标文件，现场验证时须携带 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3. 被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一套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1、投标截止时间：**2022-08-17 10:30:0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2、开标时间：**2022-08-17 10:30:0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书面投标文件递交至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99弄99号5幢102B室）。

2、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电子采购平台的电子招投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除网上投标以外，投标单位还需提供投标签收回执（加盖单位公章）和网上投标文件的打印件，装订成册一式五份（一正四副），标明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密封后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递交至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99弄99号5幢102B室），不接收邮寄。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如有不同以电子版为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如需纸质招标文件可自行打印，也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售价：500元/本）。

（2）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3）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4）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5）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400-881-7190；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青浦区教育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地址：北淀浦路 1000 号东面 2 楼

联系人：许浩

电话：021-59205053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 99 弄 99 号 5 幢 102B 室

联系人：还建芳

电话：5980905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
2	项目招标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
3	项目内容	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
4	项目地址	甲方指定地点；
5	项目预算	详见招标文件；
6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7	采购人	名称：上海市青浦区教育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地址：北淀浦路 1000 号东面 2 楼 联系人：许浩 电话：021-59205053
8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 99 弄 99 号 5 幢 102B 室 联系人：还建芳 电话：59809058
9	服务期限及地点	详见第四章项目招标需求。
10	付款方法	详见第四章项目招标需求。
11	报名、发售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公告
12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1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元。 形式：银行贷记凭证、电汇或网上银行 所有投标文件都应附有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汇款证明，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并在



		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上操作确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账号中（须在汇款凭证附言处注明项目名称）。在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未到账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人：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账 号：10573000000492206 联系人： 还建芳 联系电话：59809058 注：如若未及时提交缴纳投标保证金信息让招标代理确认，则认定此次投标无效。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15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招标答疑会	不召开
18	投标签收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的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至时间上传造成采购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投标失败。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2-08-17 10:30:00 时止，以网上投标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20	提交投标文件方式和网址	1、由报价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门户网站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2、投标网址： http://http://www.zfcg.sh.gov.cn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网址	1、开标时间： 2022-08-17 10:30:00 2、开标地点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门户网站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
22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纸质版与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以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	其 它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等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由招标代理公司负责招标，招标代理公司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服务费按以下表格中规定的服务类招标的收费标准收取。 附：招标代理货物收费标准



			<table border="1"> <tr> <th>招标类型</th> <th>货物招标</th> </tr> <tr> <td>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td> <td></td> </tr>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r> </table> <p>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单位应在收到《成交结果通知书》后的一周之内，向代理机构支付中介服务费。</p>	招标类型	货物招标	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招标类型	货物招标														
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1	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p>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p> <p>使用电子采购平台采购的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p>													
2	采购文件澄清、补充与修改	<p>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p>													
3	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p>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p> <p>投标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采购文件有关格式。</p> <p>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招标方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供应商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对该投标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p>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p>													



		<p>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p> <p>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而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4	网上投标	<p>(1) 登入招投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证书) 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投标系统。</p> <p>(2) 填写网上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填写内容加密后上传到投标系统。</p> <p>(3) 正式投标：投标供应商填写好所有投标内容后，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并下载投标回执。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需要对每个包件分别进行投标。</p>
5	投标截止	<p>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p> <p>投标截止与开标的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p>
6	开标	<p>参加开标会议。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网上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p> <p>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p>
7	投标文件解密	<p>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p> <p>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将其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8	开标记录的确认	<p>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p> <p>投标供应商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投标供应商发现开标记录表与其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更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核实开标记录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p>



9	其他	<p>本项目按规定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招标系统）实施招标，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该系统的设置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电子投标。</p> <p>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本招标代理公司不承担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因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维护和管理，故电子招标系统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2、本招标代理公司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招标系统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3、电子招标系统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p>投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上述免责内容。</p>
10	电子投标软件平台帮助电话	400-881-7190
11	装订要求	<p>按照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纸质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采用粘贴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2、其他要求：此书面投标文件仅限于存档，为上传至网上的投标文件 PDF 打印件，双面打印。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



(网址: www.zfcg.sh.gov.cn) 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买方”系指采购人。

2.8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人。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10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



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 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 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7. 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7. 4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 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 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



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



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3、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 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 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 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 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 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具体应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7) 第四章《项目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8) 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来源地、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

19.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或《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0条“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规定处理。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货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正常和连续地运转所需要的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的清单以及维护费用，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3) 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加盖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



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0.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上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

(1) 电子采购平台自动汇总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总价与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5)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30.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0. 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 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 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 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 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 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 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 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 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 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 3 中标公告同时也是对其他未中标投标人的未中标通知。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



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4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0.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以及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获得福利企业证书的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



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为 1%),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投标单位如为联合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则视为大型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第四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及《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等精神, 根据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学[2011]1号)、《关于做好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考试[2011]2号)、上海市教委《关于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1)88号)以及上海市教委下发的沪教委学[2018]42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等文件要求, 根据国家教育考试电子巡考系统四级部署, 青浦区已陆续建成国家教育考试电子巡考系统的青浦区教育招生考试服务中心(三级中心)及若干标准化考点(四级中心), 并接入上级单位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的国家教育考试电子巡考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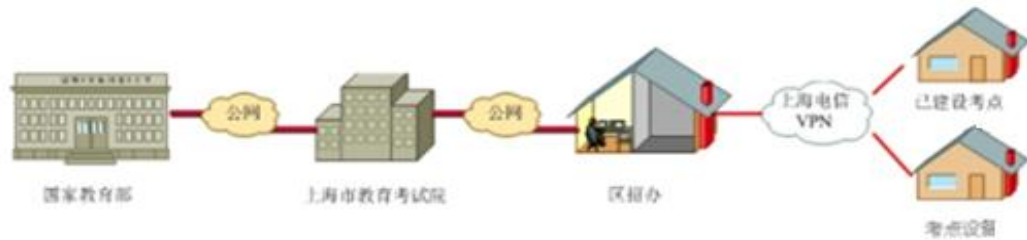
本项目因涉及到招生考试, 社会关注度高, 具有很高的系统稳定性和运行保障要求, 故本项目主要设备均需采用有成熟应用的可靠品牌产品。

根据《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沪教委学[2018]42号)要求, 标准化考点系统必须与上一级考试机构的相关平台进行无缝对接, 实现数据的实时互通。本次新建的考场要求建设完成后必须与现区级、市级巡查系统能无缝连接(目前市、区级巡考系统管理平台为竞业达品牌), 以保证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用性。为确保与青浦区教育



招生考试服务中心及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的互联互通，本项目需提供投标人对接承诺和巡考系统产品厂家对接证明。

国家教育考试电子巡考管理系统四级体系示意图



青浦区现有的国家教育考试电子巡考系统包含一个三级中心（青浦区教育招生考试服务中心）和 11 个四级中心（3 所高中、7 所初中、1 所中职学校）。

近年来，随着在校学生人数逐年增加、相关 4G、5G 网络技术、人脸识别技术、无线屏蔽技术和身份认证技术的迅速发展、标准化考场的网上巡查系统技术要求的提高。每到考试季节，现有考点已经满负荷运行，为缓解现有考点压力，满足考试需求，本项目拟在青浦区东湖中学新建 1 个标准化纸笔测试考点并配备网上巡查系统和相关配套系统，同时对学校原 2016 年 7 月已建设完成的 2 间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进行升级改造（更换英语听说相关设备，对原有 2 套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及 2 套数字监控软件进行利旧）并确保更换的相关设备与原有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及数字监控软件实现数据的实时互通。思源中学和尚鸿中学，2 个初中学校各新建 1 间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网上巡查系统和相关配套系统。建设完成后各校网上巡查系统和视频会议终端需与青浦区现有系统无缝对接，相关接入的费用纳入投标总价，不另行报价。投标人应对接入技术方案进行详细阐述，并提供系统兼容承诺和相关证明文件。

二、项目整体要求

根据教委文件要求，结合当前纸笔测试标准化考场建设情况和听说测试考场的特点，建设完成统一的、标准化、现代化的纸笔/英语听说标准化考场，满足相关文件考试要求，并合理兼顾日常教学需求。

在满足本期考试要求的基础上，确保后续建设听说测试模拟训练环境的扩展性，满足未来学生考试模拟训练的需求。

保证纸笔/听说考场网上巡查系统与原有标准化考场巡查系统的无缝衔接。

三、项目建设原则

英语听说测试考场及纸笔测试标准化考场建设是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建设完成统一的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满足中考巡查改革方案的要求，纸笔/听说测试考场的建设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标准化建设。对考场环境、主要考试设备严格按照统一的布局 and 选型标准，使分散



建设的各考场能够保证样式、型式、性能的一致性，保证全市考场的协调、统一，保障各项考试的公平、公正，确保考试改革的顺利进行。同时，听说测试考场要能适应其他计算机化教育考试的考场要求。

2) 整体性建设。考试时所有相关系统均为同时使用，各系统之间互相关联、互相配合运行，因此项目建设应当遵循整体设计、整体建设、整体服务的原则。

3) 保证对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场系统的兼容性。考场内新增或利旧的标准化考点系统，必须兼容原有系统，必须能够接入青浦区原有平台，实现与区考试中心、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考试中心的多级互联互通。

4) 保证稳定性。在考虑技术先进性和开放性的同时，从系统结构、技术措施、设备性能、系统管理、厂商技术支持及维修能力方面着手，确保系统运行的可靠和稳定。

四、项目建设依据

系统建设的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标准和规范：

上海市教委下发的沪教委学[2018]42号《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沪教委基[2014]93号），关于加强上海市外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建设的通知

《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规范》

《上海标准化考点建设要求》

《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

《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指南》（2017版）

依据《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大力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学[2011]1号）

MOE/Z—2007《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

GB4943-2019《信息技术设备的安全要求》

GB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上海市网上巡查系统音视频编解码及互联互通要求》

《公安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总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法实施办法》

以上标准中，如有国家出台新标准的，以新标准为准。

五、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市教委文件、市会议精神的要求和建议，结合青浦区各考点学校的实际需求，本项目包含以下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学校名称	建设系统
1	青浦区东湖中学	英语听说系统
2	思源中学	巡查系统 配套桌椅
3	尚鸿中学	考场配电配套改造

(1) 英语听说系统：对各考场支撑硬件功能所需的网络环境的搭建，网络设备的配备，考试需求的计算机（学生机及教师机）安装调试，考场建设完成后需要一套模拟考试的软件（青浦区东湖中学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需利旧），供学生在平时模拟真实的考试环境情况下进行练习，提高学生对真实考试的适应能力

(2) 巡查系统：巡查系统包括网上巡查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和无线屏蔽系统 3 大子系统。

网上巡查系统：必须实现与青浦区原网上巡查系统无缝兼容，能在已有区平台存储系统中保存所有考场考试图像 6 个月。（青浦区东湖中学英语听说考场数字监控软件利旧，英语听说考场更新的网上巡查系统设备需接入原有数字监控软件，数据互联互通）。

视频会议系统：各考点配置视频会议终端接入区级视频会议 MCU（原有区级视频会议 MCU 为华为品牌），能够实现对区指挥平台的互联互通，完成考试期间的考务指挥功能。

无线电信号屏蔽系统：各考点需配置无线信号屏蔽系统设备、考场内需配备金属探测仪。

(3) 配套桌椅：升降卡座、学生椅、讲台及中控台的安装调试等。

(4) 考场配电配套改造：听说测试考场静电地盘铺设，强电回路改造等。

六、项目相关系统建设要求

1) 英语听说系统

根据各考点已选定的考场现场情况，建设英语听说系统，每间考场配置 2 台监考服务器、英语听说考试智能评测系统、考试专用耳机、教师机、学生机等（详见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配置清单），并根据教师机学生机数量配置相应网络设备。此外考场每间机房按 1 小时后备配置 UPS。

网络设备须采用全千兆可管理交换机，直连考试设备的交换机与其他外围设备的交换机必须分别配置和实施，直连考试设备的交换机应安置在考场内或方便进出的近距离辅助用房，摄像头等其他设备的交换机可集中安置在机房内。考试期间，考试用计算机（包括服务器、教师机、考试用机）须断开与互联网的连接。

整个英语听说考试流程是由市考试院统一配发考试软件到各个考点考场，考试软件安装在监考专用服务器上，每个考生通过考试专用机登录到监考专用服务器，确认所有考生登录后，监考专用服务器统一下发考试试卷，考生完成考试后考试数据上传到服务器，考试完毕



后把所有数据本地导出后刻盘送交考试院，并清空监考专用服务器上所有和考试相关的数据。此外,投标人需为每个考场配置专用模拟考试软件，以利学生平时训练使用。

综合布线系统要求

- 1、网络布线应采用六类非屏蔽布线系统，千兆到桌面，考场内上联链路采用光缆；
- 2、网络线缆直接通过地板穿孔进入坐席，不使用地板插座。

注：青浦区东湖中学 2016 年 7 月已建设完成的 2 间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2 间教室内的 2 套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及 2 套数字监控软件需利旧。

2) 巡查系统

考试巡查系统包括：网上巡查系统、无线屏蔽系统和视频会议系统

网上巡查系统

校级网上巡查系统主要设备包括存储设备、画面分割器、前端摄像机、拾音器和显示设备等。根据上海市教委下发的《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沪教委学〔2018〕42号)规定，网上巡查系统平台必须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本次新建的系统必须与区级、市级原有网上巡查系统平台互联互通、无缝对接。录像按规定须保存6个月以上。

考务室、保密室

考务室、保密室作为考场试卷分配及收纳场所，是考试期间的重要场所。本次建设中，配置两台1080P高清晰彩色半球摄像机，考场每个半球摄像机分别配置一套高灵敏度拾音器，通过视音频全程监视考务室的情况，给现场主考人员处理紧急或意外等事件提供必要的依据。

笔纸测试考场

每个考场采用1080P高清晰彩色半球摄像机，每个考场安装前后各安装一台，用于清晰监控在高考期间各考场的具体现场情况。每个半球摄像机分别配置一套高灵敏度拾音器，以便实时采集每个考场的视音频数据。

试卷运送通道

试卷运送通道是指考试材料从考点大门开始在考点内所经过的通道，包括在保密室、考务室、考场、校内道路、走道等所有工作区域和通道之间的流转路线，试卷通道须保证全程监控。

听说测试考场

在每个考场安装6台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2台拾音器，在讲台上另设一台宽屏LED背光液晶显示器，通过教师机接入巡查系统，使监考教师能够看到本考场摄像机的监控图像。录像按规定须保存6个月以上。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标准化考试系统必须与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巡考系统管理平台系统无缝衔接。如系统建设完成后无法在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巡考系统管理平台系统中进行调用，



用户有权要求中标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无线屏蔽系统

在东湖中学考点各建设一套无线屏蔽管理系统，配备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无线屏蔽管理系统、每个考场及候考室设置 1 台无线屏蔽系统终端。思源初中、尚鸿中学在英语听说考场及候考室设置 1 台无线屏蔽系统终端，高效压制考场中的各种异常信号。

视频会议系统

在 3 个考点各配备一套高清视频会议终端，接入区级视频会议 MCU（区级现有 MCU 为华为品牌）能够实现对区指挥平台的互联互通，完成考试期间的考务指挥功能。

综合布线要求

- 1、每个考场的布线和网络系统应使用独立的立式机柜，并注意噪音影响考生考试；
- 2、机柜内的网线端接必须采用配线架和跳线并做好标志标识；
- 3、布线时要做到强弱电分开，采用不同管道；
- 4、网络线缆直接通过地板穿孔进入坐席，不使用地板插座。

3) 配套桌椅

采用模块化，标准化的卡座，既能满足考试时考生高分割度的要求，又可满足日常使用学生高紧密度的需求。

4) 考场配电配套改造

听说测试考场需要铺设静电地板、并对原教室内强电线路进行改造。

七、巡查系统具体要求

网上巡查系统功能需求

1) 多级网上巡查

可将学校全部考场、待考区、通道监控、网络存储、管理系统连成一个网络，在校级监控中心可通过巡查网络对任一监控点的考试情况进行查看。

通过 SIP 进行转发到区级平台，并可上传到上海市教育考试院，通过上海市教育考试院接入到国家考试考务指挥中心，在教育部考试指挥中心能够接收到学校视音频图像。校级巡查指挥中心，可接收各考场的视频图像。

2) 多样化的监控方式

显示系统：借助于视音频解码器、液晶电视，通过网络接收任意考场信息，监视各考场实况，监视的考场、待考区、通道监控点可以进行分割显示、放大显示、手动轮巡、自动轮巡等。

各招考中心的监控主机可任意选择监视所辖范围内的任一考场；多个监控主机可任意分组监视考场；可固定监视、循环监视、多画面分割监视。

3) 网络与设备管理

对网上巡查系统范围内的系统设备、网络进行管理，收集、监测系统范围内的监控设备、相关服务器的运行情况；对有权限调用访问本级监控中心系统的用户进行监控。支持对网上



巡查系统范围内的监控设备实现时钟同步。

4) 网络信息安全管理

网上巡查系统具备保证信息安全的各项措施,包括身份认证、设备认证、前端设备、音视频流信息的防篡改等。

5) 考试信息自动导入

实现考试信息的自动导入或在线填写,在巡查指挥管理平台上能看到考试名称等信息;同时该信息随着场次的变化,自动变化。

6) 字符叠加

设备具有屏幕字符叠加功能,屏幕字符叠加格式:在画面的左上方第一行为日期和时间,显示8位日期及6位时间,例如2014-06-714:59:59;下方为地址名称,支持15个汉字以上显示的考点名称、科目、场次等信息。

7) 校时功能

支持区考点系统提供的时钟校正及同步功能,保证系统时间准确、一致性。

8) 实时流存储转发

多级用户并发访问同一个考场音视频流资源的情况下,为了减轻视频编码设备的压力和节约网络带宽,通过视频转发模块与视频编码设备建立单路连接,然后采用组播、分发或广播的方式将音视频流转发给用户。

9) 多种录像模式

具有任意控制点定时连续录像、手动录像功能,预制录像模板。

定时多路自动录像:可分别设置每路录像视音频码流、录像质量,在规定时间内定时启动、关闭录像,实现无人值守自动监控录像的功能;可预置一星期的录像模板。

手动多路并发录像:可随时手动设置硬盘录像参数进行录像。

录像资料提取:可以将一个时间较长的录像文件根据需要将有用途部分进行分割,便于有效利用视频备份空间,便于刻录光盘,同时原始资料不被更改,确保史料的真实性。

录像回放:存储的录像文件可随时调出回放,每路25帧/秒回放,可扩大到全屏。

10) 统一命名规则

按照《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进行统一命名。对系统中的设备、用户可进行统一代码编写;学校编码由上级考试管理机构来根据教育部招考中心规定来定义,并逐级上传直至到达教育部招考中心。

统一命名规则采用域名的方式,所有的资源采用分级命名,联合定位的方式。

无线屏蔽系统功能需求

1) 全面高效的阻断能力

屏蔽终端能高效压制考场中的各种异常信号,同时也能有效压制手机(2G/3G/4G/5G)、蓝牙、WIFI等无线信号。



2) 智能绿色阻断控制

根据异常信号的实际带宽、调制方式及功率等内容自动调整无线防作弊干扰终端的阻断信号带宽和功率，确保对作弊信号的有效阻断。根据异常信号持续时间，自动调整阻断时长，减少非必要辐射，符合节能环保要求，真正实现绿色阻断。

3) 平台管理功能

支持平台远程管理，屏蔽终端工作状态查看，配备芯片温度传感器，支持远程对设备的工作温度进行监控。支持远程对阻断设备的风扇转速控制；支持设备状态上报，可远程进行IP地址设置、分配管理；可对设备进行集中管理，支持手动及远程设备开关等。

视频会议系统功能需求

本项目增加的视频会议终端需兼容青浦区网上巡考系统现有视频会议平台，同时满足实现以下功能。

1) 点对点视频会议

视频会议系统中任何一台视频会议终端都可以直接呼叫全网内的其它任何一台视频会议终端召开一个点对点的视频会议。任何两台连接到项目单位数据网络的视频会议终端都可以召开点对点的视频会议。

2) 小规模多点会议

视频会议系统任何一个视频会议会场都可以召开小规模的多点会议。会议可以是在MCU上提前预约，也可以是由终端发起，立即或定时召开。

3) 全网大型视频会议

视频会议系统任何一个视频会议会场都可以加入到全网的大型视频会议中。

4) 分组多点的视频会议

网络中可以同时召开多组视频会议。各组视频会议相互独立，互不干扰。

项目核心产品及考场情况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枪型网络摄像机、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所提供的核心产品能够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

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				
考点学校	考场号	教室尺寸		
		长	宽	使用面积
		(m)	(m)	(m ²)
东湖中学	1	11.5	8.6	98.9
	2	11.5	8.6	98.9
思源初中	3	12	8.5	102
尚鸿中学	4	11.7	8.1	94.77

八、设备数量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预算金额
1	东湖中学	310 万元
2	思源初中	100 万元
3	尚鸿中学	100 万元
合计		510 万元

注:投标人对照各学校的预算金额进行报价,每所学校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该学校的预算金额,超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英语听说系统						
序号	货物名称	东湖中学(英语听说考场 2 间及笔纸试考场 30 间)	思源初中(英语听说考场 1 间)	尚鸿中学(英语听说考场 1 间)	合计数	单位
1	监考服务器	4	2	2	8	台
2	考试专用机	90	45	45	180	台
3	多媒体教师机	2	1	1	4	台
4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利旧(2套)	1	1	4	套
5	考试专用耳机	100	50	50	200	副
6	触摸一体机	2	0	0	2	台
7	15KV UPS 电源	2	1	1	4	台
8	48 口接入交换机	2	1	1	4	台
9	千兆多模光模块	4	2	2	8	个
10	光跳线	8	4	4	16	根
11	打印机	2	1	1	4	台
12	网络布线	2	1	1	4	项
13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4	2	2	8	副
14	理线架	8	4	4	16	个
15	六类成品网络跳线	96	48	48	192	根
16	光缆铺设及熔接	2	1	1	4	套
17	机柜	2	0	0	2	台
18	辅料	2	1	1	4	批



二、巡考系统						
1	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	1	1	1	3	套
2	枪型网络摄像机（考务通道）	8	6	6	20	套
3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场）	72	8	8	88	套
4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务室、保密室、候考室、考务通道）	59	10	10	79	套
5	拾音器	80	6	6	92	只
6	摄像机电源	14	3	3	20	个
7	6T 硬盘	24	8	8	40	块
8	存储设备（64 路）	3	0	0	3	台
9	存储设备（32 路）	0	1	1	2	台
10	数字画面分割器	2	1	1	4	台
11	（校级）SIP 路由及转发分发服务器	1	1	1	3	台
12	数字监控软件	1+（利旧 2 套）	1	1	5	套
13	汇聚交换机	1	0	0	1	台
14	24 口接入交换机	6	2	2	10	台
15	48 口接入交换机	2	0	0	2	台
16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10	2	2	14	副
17	理线架	20	4	4	28	个
18	六类成品网络跳线	185	30	30	245	根
19	无线屏蔽系统终端	33	2	2	37	个
20	无线屏蔽管理系统	1	0	0	1	套
21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1	0	0	1	套
22	金属探测器	36	2	2	40	个
23	电视机	6	3	3	12	台
24	UPS（主控机房）	1	1	1	3	台
25	UPS（分机房）	4	0	0	4	台
26	视频会议终端	1	1	1	3	套
27	控制电脑	1	1	1	3	套



28	网络机柜	1	1	1	3	台
29	千兆多模光模块	8	0	0	8	个
30	光跳线	16	0	0	16	根
31	室外多模光纤	500	0	0	500	米
32	光纤配线架	4	0	0	4	个
33	六类网线	40	5	5	50	箱
34	电源线	9800	800	800	11400	米
36	线槽线管	2000	50	50	2100	米
37	辅料	1	1	1	3	批
三、配套桌椅						
1	专用卡座	90	45	45	180	位
2	学生椅	90	45	45	180	把
3	教师椅	1	1	1	3	把
4	讲台	1	1	1	3	套
5	控制电源、信号控制面板	2	1	1	4	套
6	辅材	2	1	1	4	批
四、考场配电配套改造						
1	静电地板	200	104	96	400	平米
2	配电箱	2	1	1	4	个
3	五孔面板+86 明盒	200	100	100	400	套
4	金属线槽	200	80	80	360	米
5	PVC 线槽	200	50	50	300	米
6	BV2.5	5000	1000	1000	7000	米
7	BV6	100	30	30	160	米
8	辅材	2	1	1	4	批

九、设备技术参数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需求
1	监考服务器	国内主流品牌、单路服务器 1 颗英特尔至强，核数 ≥ 4 核，主频 ≥ 3.3 GHz 2*8G 2400MHz；可扩展内存 4*3.5 寸 500GB 及以上，支持热插拔 DVD 刻录 支持 Raid 1， Raid5



		2 个 PCIe 插槽 2 个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口 20 寸及以上 LED 背光宽屏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 以上 Windows Server 2016 R2 64 位或以上（及时更新系统补丁）， 兼容英语听说考试智能测评系统
2	考试专用机	英特尔酷睿 I5，主频 $\geq 3.0\text{G}$ 主芯片组与处理器同一品牌，2 个及以上内存插槽，集成带硬盘 保护功能、网络同传功能 $\geq 8\text{G}$ ；可扩展内存 1T-7200 转/分钟-SATA-III 配备声卡（安装对应型号的驱动） 英特尔内置核心显卡（安装对应型号的驱动） 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卡 720P 及以上高清摄像头 19 寸至 20 寸 LED 背光宽屏显示器、分辨率 1600*900 正版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或以上（及时更新系统补丁） 系统需默认具有管理员权限
3	多媒体教师机	英特尔酷睿 I7，主频 $\geq 3.2\text{G}$ 主芯片组与处理器同一品牌，2 个及以上内存插槽 $\geq 8\text{G}$ ；DDR4, 2400MHz；可扩展内存 1T-7200 转/分钟-SATA-III、256G SSD 配备声卡 独立显卡 2G 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卡 DVD 刻录 20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 正版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或以上（及时更新系统补丁）
4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要求包含智能测试子系统（含 4 套智能模拟测试试卷） 1. 智能测试子系统： 1) 监考机安装考务程序、监考程序，实现考试任务的下载，考试的开始、结束、续考，考试过程的监控和考试数据的上传。 2) 产品支持校园模拟考试，多校联考，区县联考： (1) 考试任务的管理，任务下载、启动考试任务、数据上传等； (3) 考试每次考试开始、过程监控、结束考试等；



		<p>(4) 学生按照考试流程、指令完成考试;</p> <p>(5) 对考生答题数据进行打包, 传到监考机;</p> <p>3) 产品应确保考试过程中的录音质量:</p> <p>(1) 能够在考试过程中对考生录音质量进行检测, 避免不可评卷数据;</p> <p>(2) 能够在考试过程中对耳机连接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耳机掉线暂停考试, 避免录音不全;</p> <p>(3) 能够实现在耳机异常掉线时再重新连接后可以继续考试;</p> <p>4) 产品支持多种保障安全策略:</p> <p>(1) 可以支持考场内随机、AB 卷等多种发卷方式;</p> <p>(2) 支持同一题型下不相关的多小题进行随机乱序, 支持选择题的选项随机乱序;</p> <p>2. 模考服务平台, 包括班级管理、联考管理、模考管理以及考试结束后的成绩报告查看四个部分;</p> <p>1) 班级管理, 可供系统管理员创建班级并管理班级学生信息;</p> <p>2) 联考管理, 可提供给区教研员发布全区学校的联考计划; 各个学校进行联考实施;</p> <p>3) 模考管理, 可通过填写考试相关信息如考试名称、选择考试试卷、选择考试班级来新建考试任务, 并对考试任务进行管理, 组织学生进行考试。</p> <p>4) 成绩报告, 可提供考生成绩查询和相关的报告查看、试卷讲解功能, 可对班级整体或学生个人成绩进行分析, 并提供各类报告的导出功能。也可以查看区级联考报告。</p> <p>5. 提供相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5	考试专用耳机	<p>外观形态: 耳机为包耳式, 耳机线柔软、线长 1.5 米; 耳套: 耳机单元正面为大包耳罩, 内置海绵填充, 中间网状布料, 可防止灰尘进入发音单元, 同时加强低频部分的响应特性。</p> <p>喇叭: 直径: 40mm, 阻抗: $24\ \Omega$-$40\ \Omega$, SPL: 80dB 以上,</p> <p>频响: 20Hz-20kHz, 峰值功率: 100mW</p> <p>拾音装置: 类型: EMC, 灵敏度: -40 ± 5dB, 频响: 100-10kHz, 信噪比: 大于 50dB, 指向性: 优化超心型拾音头: 耳机拾音头具有单指向性, 并有明显的方向标示, 确保考试时考生录音指向的准确性</p> <p>拾音管: 拾音器采用鹅形管, 鹅形管的长度≥ 15 厘米, 拾音器咪</p>



		<p>头必须加装海绵头</p> <p>采音头：采音头必须具备近讲性能，对其他干扰音能起到屏蔽效果</p> <p>声卡：耳机需集成 USB 声卡</p> <p>头梁：适合不同头型佩戴无需手动调节</p> <p>调节开关：耳机整体无任何线控或按钮调节装置，确保考试过程不会出现人为控制耳机导致考试失败</p> <p>指示灯：耳机具有指示灯，在考试不同关键环节能主动提醒，辅助监考老师组织考试及快速定位考试故障</p> <p>接口：USB2.0</p> <p>提供产品具有安全电磁兼容性认证</p>
6	触摸一体机	<p>1. 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无明显拼接痕迹，外观简洁。整机中间区域为 LED 屏幕，可显示视频内容，进行交互触控操作等，2 中间区域屏幕采用 75 英寸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具备防眩光效果。屏幕图像分辨率达 1920*1080，显示满足高清点对点要求。3. 内置计算机硬件要求：采用模块化抽拉内置式电脑，按压式卡扣。内置电脑配置：CPU：Intel Core i5（6400/2.7GHZ）及以上，主频四核八线程；内存：4G DDR4 及以上，并具备双内存条卡槽；硬盘：具备 256G SSD 固态硬盘及以上；</p>
7	15KVUPS 电源	<p>三相供电，三进单出，额定功率 15kVA，配套电池组按延时 1 小时配备，含电池柜、电池电缆、电池开关等</p>
8	48 口接入交换机	<p>L2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持 4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支持 AC。交换容量≥250Gbps；包转发率≥85Mpps。</p>
9	千兆多模光模块	<p>千兆多模光模块 eSFP/GE/850nm/LC</p>
10	光跳线	<p>3 米多模跳线</p>
11	打印机	<p>A4/激光/黑白，打印/复印/扫描一体机</p>
12	网络布线	<p>网线采用知名品牌，六类非屏蔽双绞线，其中包括机房布线。</p>
13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p>24 口非屏蔽六类网络配线架</p>
14	理线架	<p>1U 理线架</p>



15	六类成品网络跳线	3米成品跳线
16	光缆铺设及熔接	听说测试考场主干链路采用不少于6芯多模光纤铺设
17	机柜	600*600*1600
18	辅料	水晶头、接插件、短跳线、螺丝等
19	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 (核心产品)	<p>图像传感器$\geq 1/2.5$英寸CMOS；支持最大$2560 \times 1440@30\text{fps}$高清画面输出；视频压缩：支持H.265/H.264；音频压缩：支持G.711alaw/G.711ulaw/G.722/G.726/MP2L2/AAC/PCM；红外照射距离≥ 150米；信噪比$\geq 52\text{dB}$；数字变倍≥ 16倍；焦距：4.8-110mm，≥ 23倍光学；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360°；垂直$-15^\circ \sim 90^\circ$；预置点个数：≥ 300个；网络协议：IPv4/IPv6, HTTP, HTTPS, 802.1x, Qos, FTP, SMTP, UPnP, SNMP, DNS, DDNS, NTP, RTSP, RTCP, RTP, TCP/IP, DHCP, PPPoE, Bonjour；网络接口：内置RJ45网口，支持10M/100M网络数据；音频输入/输出：≥ 1路音频输入，≥ 1路音频输出；报警输入/输出：≥ 2路报警输入；≥ 1路报警输出；</p> <p>▲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提供检测报告）。</p> <p>▲《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提供检测报告）。</p>
20	枪型网络摄像机（考务通道） (核心产品)	<p>图像传感器$\geq 1/2.7$英寸CMOS；图像分辨率$\geq 2560 \times 1440$；镜头：$\geq 2.7\text{-mm}$；最低照度，$0.005\text{Lux}@(\text{F}1.2, \text{AGCON})$, 0Lux with IR；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标准；支持G.711/MP2L2/AAC音频编码标准；信噪比$\geq 50\text{dB}$；支持ROI设置，支持设置4块感兴趣区域，支持人脸动态跟踪；具有移动侦测功能；自动背光补偿、自动跟踪白平衡、支持日夜转换；支持音频陡升陡降检测，具有音频输入异常检测设置功能；具有时钟显示（OSD）功能；支持NTP时钟同步校时；支持DC12V/POE供电；</p> <p>▲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提供检测报告）。</p> <p>▲《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提供检测报告）。</p>



21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场) (核心产品)	<p>图像传感器$\geq 1/3$英寸 CMOS; 图像分辨率$\geq 2560 \times 1440$; 镜头$\geq 2.8\text{mm}$, 水平视角$\geq 93^\circ$; 最低照度: $\leq 0.01\text{Lux}$; 支持 H.264、H.265 视频编码标准; 支持 G.711、AAC 音频编码标准; 支持 TS、PS 流封装; 信噪比: $\geq 50\text{dB}$; 支持 ROI 设置, 支持设置 4 块感兴趣区域; 具有移动侦测功能。自动背光补偿、自动跟踪白平衡、支持日夜转换; 支持音频陡升陡降检测, 具有音频输入异常检测设置功能; 具有时钟显示 (OSD) 功能; 支持 NTP 时钟同步校时。</p> <p>红外照射: 红外照射距离可达 10-30 米。视频输出: 10M/100M 网口, 支持双码流输出。支持 DC12V/POE 供电;</p> <p>▲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 (提供检测报告)。</p> <p>▲《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 (提供检测报告)。</p>
22	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务室、保密室、候考室、考务通道) (核心产品)	技术参数要求与“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考场)”相同
23	拾音器	输出电平幅度 $\geq 100\text{mV}$ 时, 拾音器拾音半径 $\geq 7\text{m}$ 电源电压 DC12V $\pm 10\%$ 。
24	摄像机电源	12V20A
25	6T 硬盘	6T、7200 转、企业级硬盘
26	存储设备(64 路)	支持 64 路网络视频输入 IP 网络存储系统, 通过网络接收视音频码流进行存储, 不低于 2 个千兆网口(支持绑定), 含服务器。网络协议: 支持 TCP\IP、DHCP、SIP、RTCP、PPPOE 等网络协议 SIP 功能: 支持标准 SIP2.0 集成 IPSAN 和 NAS, 支持 iSCSI/NFS/CIFS/FTP/HTTP 协议, 支持 RAID0、1、5。
27	存储设备(32 路)	支持 32 路网络视频输入 IP 网络存储系统, 通过网络接收视音频码流进行存储, 不低于 2 个千兆网口(支持绑定), 含服务器。网络协议: 支持 TCP\IP、DHCP、SIP、RTCP、PPPOE 等网络协议 SIP 功能: 支持标准 SIP2.0 集成 IPSAN 和 NAS, 支持 iSCSI/NFS/CIFS/FTP/HTTP 协议, 支持 RAID0、1、5。
28	数字画面分	具有 4 路 HDMI 高清输出接口; 支持多路视频拼接输出, 网上巡查



	割器	图像可任意组合显示；支持 1、4、6、8、9、12、16、25、36 画面分割显示视频图像；；支持同时解码输出 32 路 1080p 及以下分辨率的视频图像；
29	(校级) SIP 路由及转发分发服务器	SIP2.0, 完成 SIP 代理功能, 信令转发和路由, NAT 穿透, 设备/用户认证功能, 视频转发和路由控制; 实现《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中规定的 SIP 协议与其它协议相互转换; 支持 IP、UDP、RTP、RTCP、SIP 等 支持单播、组播; 视频传输优先级控制; ▲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 (提供检测报告)。
30	数字监控软件	软件平台必须具有较高的安全性, 具有加密锁防护, 防止软件被非法复制挪用。在加密锁失效或丢失的情况下, 软件应支持激活码激活。 视频预览界面应具有导航列表和视频显示窗口, 采用左右布局结构, 导航列可收缩折叠。相同元素有组织地放在同一个区域, 易于交互与展示; 视频预览窗口应支持 1、4、9、1+5、1+7 等多画面分割显示; 在视频预览时应支持抓图、录像、开启或关闭声音以及云台控制等操作; 具有巡查列表提交功能, 上传列表可选, 可将考务规定的巡查编码设备通道列表提交到 SIP 服务器;。 提供相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1	汇聚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55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200\text{Mpps}$, 接口类型支持 28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 支持 8 个 1G SFP combo 端口; 支持 4 个 10G/1G BASE-X SFP+端口; 本次实配两块电源和两块风扇以及两个千兆多模光模块。
32	24 口接入交换机	L2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支持 ≥ 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支持 \geq 支持 4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支持 AC。交换容量 $\geq 25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50\text{Mpps}$ 。
33	48 口接入交换机	L2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支持 48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支持 4 个 1000BASE-X SFP 端口, 支持 AC。交换容量 $\geq 25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85\text{Mpps}$ 。
34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24 口非屏蔽六类网络配线架



35	理线架	1U 理线架
36	六类成品网络跳线	3 米成品跳线
37	无线屏蔽系统终端	<p>1. 可以屏蔽教室内（-50dBm、室内通透环境下，视周边基站远近）全频段信号。工作频率 40MHZ~4000MHZ 无缝连续覆盖，其中手机 5G 频段（2515-2675MHz、3300-3600MHz、4800-5000MHz）。</p> <p>2. 并发阻断能力：支持不少于 21 路。</p> <p>3. 阻断能力对讲机 U 段、对讲机 V 段、无线隐形耳机、骨传导耳机、无线数字传输接收工具任意多的无线信号进行直接屏蔽，且 40MHz~4000MHz 的任意多作弊信号实现全部屏蔽、电信、移动、联通等运营商 2G/3G/4G 频段，WIFI（2.4G/5.8G）/蓝牙频段，公众对讲频段、5G 信号（2515-2675MHz、3300-3600MHz、4800-5000MHz）。</p> <p>4. 阻断方式：采用侦测引导阻断方式，支持平台远程集中控制管理，针对不同区域可实现远程开启与关闭。</p> <p>5. 支持在没有侦测引导下，独立全频段阻断。</p> <p>6. 数据接口 RJ45，10M/100M。</p> <p>7. 工作环境工作温度：0℃~+40℃；相对湿度：20%-80%（无凝露）。</p>
38	无线屏蔽管理系统	<p>1. 管理功能对本地所有的终端设备进行集中调试、查看和管理，支持远程授权控制</p> <p>2. 数据管理支持智能化、自动化考试模式管理，提供考前、考中及考后自动工作模式，可根据考试计划实现无人值守式管理；支持作弊信息的汇总统计和逐级上报，同时支持生成和打印报表；支持本级黑白名单的管理，支持作弊信号数据的统计管理；支持多级级联架构，可查看下级系统相关信息。</p> <p>3. 黑白名单根据本地域的情况，支持对黑白名单的设置和管理维护。</p> <p>4. 可扩展性支持分布式网络部署架构，可根据业务需要不断扩展。</p> <p>5. 数据接口 RJ45，支持与侦测设备及阻断器组网</p> <p>6. 提供相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39	无线防作弊侦测服务器	<p>1. 监测频率范围：1MHz~6000MHz（可扩展）。</p> <p>2. 接收机：采用双通道技术。</p> <p>3. 工作模式：支持无人值守式侦测引导阻断工作模式；支持自动发现异常信号并引导阻断器对异常信号的阻断功能；可完成无线</p>



		<p>电信号实时侦测、可疑信号自动采集和自动引导阻断；支持平台远程管理。</p> <p>4. 作弊信号还原能力：支持包括语音和数传类型的专业作弊设备信号采集和还原；支持自动保存捕获信号文件和还原内容生成；支持对可疑作弊信号频点信息的平台上传及管理。</p> <p>5. 数据接口：RJ45，10M/100M。</p> <p>6. 可设置黑白名单：设置黑名单时对应黑名单信号一旦出现即优先引导阻断器进行阻断。用户可根据考务等工作需要自定义白名单频点（频段），其通信不受系统影响。</p> <p>7. 整套系统具备主流作弊设备实时还原能力，对于语音作弊信号能进行实时监听。</p>
40	金属探测器	<p>1. 操作简单，配备皮套，方便携带；</p> <p>2. 具备充电功能，充电时间为 4-6 小时；</p> <p>3. 当电压不够时，指示灯不亮或一直报警；</p> <p>4. 有声光和振动报警双重提示方式；</p> <p>5. 采用自动复位功能开关来切换灵敏度，从而实现了即可以探测大件物品(排除小件物品)，也可以探测很小的金属物品；</p> <p>6. 工作电源：6F22ND9V 电池(碱性电池、可充电电池)；</p> <p>7. 趋势报警功能：应能对隐性耳机、无线电发射接收装置、常用手机对讲机等通讯装置进行探测，应可根据金属物体大小及远近不同输出音量不同的报警；</p>
41	电视机	≥42 寸，4K 显示，HDMI 接口 2 个或以上
42	UPS(主控室)	单相供电，额定功率 6kVA，配套电池组按延时 1 小时配备，含电池柜、电池电缆、电池开关等
43	UPS(分机房)	单相供电，额定功率 1kVA，配套电池组按延时 1 小时配备，电池电缆、电池开关等
44	视频会议终端	支持 1080P-30fps 及以上视频编码格式支持 H. 264、H. 265 等音频编码格式支持 G. 711、AAC 等必须与区级 MCU 互联互通
45	控制电脑	<p>处理器：I5 或以上内存：≥8G；DDR4，2400MHz 或以上；可扩展内存硬盘：1T-7200 转/分钟-SATA-III</p> <p>显卡：独立显卡 2G 或以上网卡：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卡光驱：DVD 刻录显示器：≥20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 正版 Windows10 专业版操作系统</p>
46	网络机柜	42U，600*600*2000mm



47	千兆多模光模块	千兆多模光模块 eSFP/GE/850nm/LC
48	光跳线	3 米多模跳线
49	室外多模光纤	6 芯室外多模光纤
50	光纤配线架	机架式 12 口
51	六类网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52	电源线	RVV (2*1.0)
53	线槽线管	40*25PVC 线槽
54	辅料	水晶头、接插件、短跳线、螺丝等
55	专用卡座	<p>桌面高度 760mm, 桌面 760*500mm (单人), 固定屏风高度 950mm, 屏风升起时高度 1400mm, 前后坐席间隔 1200mm.</p> <p>左、右、前三面旁板采用环保型 E0 级 $\geq 15\text{mm}$ 厚饰面板, 台面用环保型 E0 级 $\geq 18\text{mm}$ 厚饰面板沿口聚氨酯发泡软包, 键盘导轨用高级回弹路轨, 键盘导轨用高级回弹路轨, 木制键盘设有聚氨酯发泡搁手垫, 台下设检修暗钮双开门, 升降结构采用钢管制作, 采用钢管焊接固定结构, 分为两边、里层三层结构; 两边为固定式, 顶部收口和旁边收口采用 $\geq 1.5\text{mm}$ 厚铝合金型材, 以保证升降运行平稳, 升降采用 24V60W 直流推杆电机, 需使用静音的电机, 以足够的推力直线升降。弱电类线路全部走在挡板内部, 布线系统需保证强弱电分开, 钢管升降架做好接地处理</p> <p>▲专用卡座提供国家家具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p> <p>▲饰面板提供省级及以上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56	学生椅	<p>靠座板: 采用优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人体工效学原理设计, 优美简洁, 坚固耐用。</p> <p>脚架: 钢管, 壁厚 $\geq 1.5\text{mm}$。经酸洗磷化处理, 喷塑。表面涂抹须无剥落、粘漆和皱纹等缺陷。配橡胶脚垫。</p>
57	教师椅	椅面高密度海绵布艺软包, 靠背用塑料骨架进口网格布包覆, 五星爪移动椅脚盘, 气动升降, 底部安装耐磨尼龙轮。
58	讲台	不小于 2400mmX600mmX940mm (长×宽×高) 台面板采用厚 25mmE0 级刨花板双面贴耐磨、耐火饰面, 柜体用 16、18mmE0 级耐磨、耐火饰面板, 左右两侧柜体 500*600*775mm
59	控制电源、信号控制面板	电源控制, 操作简单, 分组升降; 可控制屏风升降高度 1100mm-1400mm。



60	辅材	控制面板信号线、升降卡座连接线等
61	静电地板	600×600×35
62	配电箱	UPS 配电箱
63	五孔面板+86 明盒	10A/16A 强电插座
64	金属线槽	100mm*100m
65	PVC 线槽	19*39pvc 线槽
66	BV2.5	Bv2.5 强电电缆
67	BV6	Bv6 强电电缆
68	辅材	转接头、标签、胶布、扎带等

十、各校设备利旧清单

青浦区东湖中学 2016 年 7 月已建设完成的 2 间英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2 间教室内的 2 套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及 2 套数字监控软件需利旧，投标人应对接入技术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考点利旧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讯飞	2	套	需提供原厂五年延保承诺书
2	数字监控软件	竞业达	2	套	

十一、售后服务要求

(一) 工期及项目人员要求

要求在不影响学校教学的情况下，45 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并调试开通。

本项目需要派驻的 1 名负责人应具有二级或以上机电建造师证书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承担过类似大型工程项目经验的人总负责。投标时应附有相关证明资料（资格证书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协调能力，能够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及时地分析并预见影响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的隐患和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和办法。项目负责人每周在现场时间应不少于每周 4 个工作日。如其有不尽其职或虚挂其名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配置项目实施人员的专业和数量应满足本项目的需要，专业配套应齐全，整个团队人员（不计项目总负责人）不少于 6 名。上述 6 名人员应该具有中级或以上（信息化、网络、计算机相关）的职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采购人将对中标后组建的团队人员资质进行原件查验审核。



（二）售后服务

保修期从初验完成之后开始计算，保修时间由投标方投标时明确。在保修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中标人应迅速修复或更换相应的硬件和软件，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本项目设备及系统保修期不得低于五年，在保修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要求中标人在 15 分钟内做出响应，并在 1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4 小时内修复，如在 4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的备件进行更换，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设备开通后，如发生软件升级及设备升级、扩展等有关情况，中标人应向买方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免费提供软件升级。保修期后，中标人应对其提供的设备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本项目共涉及多个学校，为保证系统运行平稳，本项目投标单位须提供运维管理平台服务，运维管理平台至少应包含：

1). 集中报修业务管理：提供平稳运行运维集中报修管理业务平台作支持，能够为用户提供报修账户和密码等，结合移动端 APP 能够及时处理报修业务；

2). 实时定位检测管理：结合移动端软件可显示实时人员定位，并且标有报修单位位置信息，信息内容包括学校名称、学校地址及联系电话；

3). 维修信息管理：对维修故障信息统一在平台存档及查询；

注：以上集中报修管理服务内容需在售后服务方案中体现并提供截图说明。运维管理平台提供厂家授权书、著作权登记证书。

（三）项目核心产品

1、本项目中核心产品为：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枪型网络摄像机、专用高清网络摄像机，所提供的核心产品能够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

十二、其他要求：

1、投标单位应负责全部投标产品的设计、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连接就位、配合及指导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培训及保修等。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完成供货后支付 20%，项目完成验收后支付 30%，剩余 50%的款项于 2023 年完成支付。货款由建设学校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支付。

3、交付日期：签订合同后 45 天内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交付验收。

4、质保期：至少 5 年原厂免费保修及上门服务。

5、转让与分包：

(1)、本项目合同不得整体转让。

(2)、合同非主体部分需要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投标文件中未说明的，分包须经过采购人书面同意。

(3)、不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十三、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文件内容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分细则及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



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标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 (3) 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 (4) 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格式详见第六章）
- (5)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格式详见第六章）
- (6)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业绩、信誉和信用的其他相关材料。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技术指标响应度及产品性能；
- (2) 项目设计、技术方案；
- (3) 人员配置；
- (4)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措施；

3、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有原件的应用原件进行扫描），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网上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中小企业声明函、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相关资格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投标无效情形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以及《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



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3、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条件响应表和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条件响应表和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综合评分法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有优先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人的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企业综合实力	1~6	根据投标单位企业资质、综合服务水平、信誉、荣誉、认证证书、近三年类似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进行综合评分。（1-6 分）
企业综合实力	0~6	1、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机构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的，得 2 分；具有二级资质的，得 1 分； 2、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机构颁发的《公共安全防



		<p>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核准证书》一级资质的，得 2 分；具有《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核准证书》二级资质的，得 1 分。</p> <p>3、投标人具有《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二级及其以上资质的，得 1 分</p> <p>4、投标人具有国家认证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p>
技术指标响应度及产品性能	0~9	<p>标记“▲”为系统关键功能指标项（打▲项，共 9 项），核心产品中 2 个“▲”项须同时满足，仅满足其中 1 项不得分；其他非核心设备“▲”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条款技术参数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详见技术要求），视为参数不满足</p>
技术指标响应度及产品性能	0~5	<p>1、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数字监控软件、无线屏蔽管理系统、运维管理</p>



		<p>平台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一个得1分,共4分;</p> <p>2、考试专用耳机提供产品具有安全电磁兼容性认证的得1分</p>
技术指标响应度及产品性能	0~8	<p>1、根据供应商至少提供的:①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枪型网络摄像机、专用高清网络摄像;②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③考试专用机;④视频会议终端⑤UPS 系统⑥专用卡座设备制造商五年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进行评分,提供一个系统原厂五年质保承诺函的得1分,总分6分;</p> <p>2、东湖中学: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及数字监控软件提供原厂五年延保承诺书的得2分,缺一个得0分。</p>
技术指标响应度及产品性能	0~1	<p>投标人承诺本次投标的巡考系统设备及视频会议设备与原系统兼容,并可与市级教育考试院巡考系统数据对接,提供承</p>



		诺函的,得1分。
项目设计、技术方案	0~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本项目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机构运作方法及管理制度的确定、实施工作计划、方法流程、时间安排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0-3分);
项目设计、技术方案	0~3	根据系统技术路线、功能概要说明、标准规范、运行安全保障措施等详细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分(0-3分);
项目设计、技术方案	0~4	巡考系统设备、视频会议设备与原系统兼容情况,网上巡查系统可与区级、市级教育考试院巡考系统数据对接、视频会议可与区MCU互联互通。投标人需提供对接方案,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具体性、操作性、兼容性等进行综合评分(0-4分);
项目设计、技术方案	0~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有相关学校巡考系统拓扑图及英语听说考场平面布置图的科学性,完整性



		进行综合评分（0-5分）；
人员配置	1~10	<p>根据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及人员配置、数量、类似经验等进行综合评价。</p> <p>（人员须提供证明资料）</p> <p>（1）人员配备非常充足，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针对同类项目的工作经验非常丰富的得7-10分；</p> <p>（2）人员配备较充足，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针对同类项目的工作经验丰富的得4-6分；</p> <p>（3）人员配备一般，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针对同类项目的工作经验一般的得1-3分；</p>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措施	0~5	根据投标单位根据投标人整体运维方案、运维响应和售后解决方案、应急情况的处理及对策、维修故障信息存档及查询、各类数据的整合、归纳、上报等情况综合评分。（0-5



		分)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措施	0~5	1、投标人提供集中报修管理服务;提供运维管理平台主要功能及报修业务进行时运维管理平台显示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的得 2 分; 2、投标人提供报修业务进行时移动端 APP 显示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的得 1 分; 3、投标人提供实时定位检测管理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的得 1 分; 4、投标人提供维修信息管理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的得 1 分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2020) 46 号文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文件精神,本次招标对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条件的,其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符合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有关格式),否则不予认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符合财库(2017) 141 号文中所示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



标文件有关格式)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投标人凡符合上述政策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文件进行评定。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招标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向贵方在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用户单位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用户单位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
4. 如用户单位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用户单位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用户单位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用户单位的投标保证金



可被贵方没收。

- 6. 用户单位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 7. 用户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 8. 用户单位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 9. 用户单位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用户单位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用户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用户单位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用户单位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用户单位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 用户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用户单位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包 1

备注	质保期	交货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如果不是标准配置，应附报价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总 计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项目级
2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项目级

英语听说考场设备集成采购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1、投标文件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项目级
2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项目级
3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	项目级
4	联合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项目级
5	交付日期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级
6	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项目级
7	承诺函	提供对所供设备能够保证对接市、区级考试相关平台的无缝连接承诺函	项目级

注：以上各项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内容，如不按要求上传资料将被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页码
对应第五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投标人相关的资质等证书汇总表（格式仅供参考）

序号	资质等证书名称	数量	详细内容所在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7、在册人数

(三) 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担任_____职务,负责全面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 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先生/女士(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原件彩色扫描件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扫描件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0: 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近年承接的与本项目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年份	合同完成情况
1					
2					
3					
4					
...					

附: 类似项目的委托管理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 扫描合同首页、金额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即可。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现参与你单位组织的_____政府采购项目，并承诺本公司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申请加入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

公章（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上述格式内容提交承诺书，否则将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附件 1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声明函所称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说明:

- 1、中小企业划型具体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2、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2) 中小企业声明函（适用于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供应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中小企业，为_____（请填写：其他）。

投标人（盖章）：

日期：

说明：1、投标单位根据本单位性质自行选择中小企业声明函，以上声明函二选一。
2、声明函（1）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中小企业，不得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请投标单位按照声明函（2）填写。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



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提供中小企业货物清单

提供中小企业货物清单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包号：

序号	货物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 (填写：中 性、小型、微 型)	商标 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额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非投标货物制造厂家，或为联合投标的，投标人、投标货物制造厂家、



或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提供中小企业货物清单》。

投标人/制造厂家/联合投标方：

投标人/制造厂家授权代表/联合投标方：

日期：

附件 14：制造厂商授权书(格式)

致：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商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商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代理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贵中心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 用户单位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用户单位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达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用户单位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 作为原厂商，用户单位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用户单位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5、非进口产品声明函

用户单位承诺就_____（项目名称、编号）所投_____产品为非进口产品，用户单位保证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6：节能、环保产品说明表(如是)

序号	品牌、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说明				环保产品认证说明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位于清单页次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位于清单页次
					第 X 页第 X 大行第 X 行				第 X 页第 X 大行第 X 行

注：（1）投标产品应为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有效期内产品，且必须标注相应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以及“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2）投标产品应为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有效期内产品，且必须标注相应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以及“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3）应提供投标产品在清单中的所在页，并具体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7：监狱企业证明函（如是）



上海鑫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期:

备注: 投标人若不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监狱企业的政策。

附件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附件 1: 安装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方案内容: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格式仅供参考）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本行业 业管理工 作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主管的理由： 本项目主管每周现场工作时间：							
注：如更换项目负责人须征得业主方同意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主要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组成 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 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 业时间	职称及职 业资格	进入本单 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 历	联系方式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投标人必须按技术需求表的序号填写本表，如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

（2）投标货物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在“是否有



偏差” 一列填写“有”，还需填写偏差说明，并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3) 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技术支持资料说明。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

附件 5：▲指标技术参数偏离表（如适用本项目）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				

附件 6：投标货物配件/备品备件明细表（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配件/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规格/技术参数	单价	品牌	产地	制造厂名称	寿命期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售后服务方案（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	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售后服务承诺（格式仅供参考）

售后服务体系及制度	（包括设在本市的专业维修服务机构的名称、地址、售后服务体系及相关制度）
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	（包括售后服务范围、内容，服务计划，维修响应时间、保修责任等）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其它有关格式

附件 1：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是）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招标活动联合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以及[合同中心-项目名称]招标投标结果，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信息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本合同项目费用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合同中心



[-合同总价大写]元整),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和交货状态

2.1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2 交货时间: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3 交货状态: 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买方可采取以下第(1)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 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 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完成供货后支付 20%，项目完成验收后支付 30%，剩余 50% 的款项于 2023 年完成支付。货款由建设学校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支付。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元人民币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质量保证金应在甲方最后一次付款前支付，有效期为验收合格后 个月。质量保证金期满后 15 天内，买方应一次性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买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没收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卖方应向买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



保证金在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退还卖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卖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买方损失的，卖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仲裁，仲裁应由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4）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补充文件；（5）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1. 补充条款：[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